

# 海南省财政厅

## 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 2022 年新增政府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的公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号）等有关规定，现将海南省 2022 年新增政府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一、2022 年海南自由贸易港专项债券（四期）-2022 年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期），其中用于海口空港综合保税区多功能物流仓储中心项目的发行规模为 8,600.00 万元，期限 10 年，票面利率为 2.86%。调整用作项目资本金。该项目计划市场化融资 2000 万元。

二、2022 年海南自由贸易港专项债券（一期）-2022 年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期），其中用于海口国家高新区美安孵化中心项目的发行规模为 1,000.00 万元，期限 10 年，票面利率为 3.05%。调整用作项目资本金。该项目计划市场化融资 1000 万元。

以上调整用作项目资本金共计 9600 万元，详细调整情况见附件。

特此公告。

- 附件：1. 海南省 2022 年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用作项目资本金调整表
2. 债券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财评报告、法律意见书



海南省财政厅

2022年12月22日